

写作和作家反而是业余工作。为解决韩俊芳从老家调到西安团聚的工作，最后他调到西安市的《长安》杂志社当编辑。多年以后，贾平凹对我当面感叹：“所以人生命运无常，关键时候，就发生好多很奇怪的事情。大学毕业以后，如果出版社不要我，分到出版社，把我又回到乡下学校里去，那以后也可能搞创作，但是再回城，太费劲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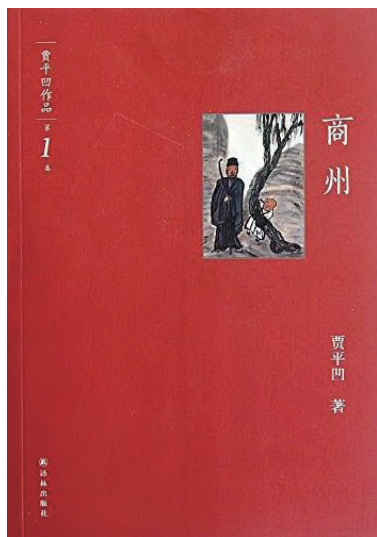
贾平凹终于如愿以偿，离开了农村，留在了省城西安发展。

他在小说上成名，是靠获得首届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的短篇小说《满月儿》。“当时出版社叫我去礼泉县的烽火大队蹲点，搞社史……到了那里，和大队农科所的那帮年轻人，一起精屁股下河游泳，一起烧野火煨豆子吃，一起用青烟叶卷喇叭筒来吸，是很有意思的……后来我依据这段生活，写了短篇小说《满月儿》，发表在《上海文学》1978年第3期上。”

在文学创作上，贾平凹和当时社会上盛行伤痕文学、反思文学截然不同，他满怀感情地书写家乡商州在改革开放以后，书写土地承包制实施后，家乡父老乡亲终于可以吃饱饭，农村土地上一片欣欣向荣发生的变化。

“从1980年左右，我就开始回老家进行采风。我觉得在文学创作上应该有一块写作的根据地。在这种思想的支配下，我返回了商州故乡，一个县一个镇的实地考察走了一遍，毫无目标地走村串镇，饿了就在村民家吃，天黑了就投宿小店，住下了就在笔记本上记录当天的感受，非常地快乐。

我把探访和所见所闻，故乡的人



和事，改革开放带来的新变化，写成了《商州初录》，结果小说在《钟山》杂志发表后，反响很好，好多作家、评论家纷纷给来信，表示祝贺，说是探索出了一条中国式的文学道路。我就又跑了几次商州，又接着写了《商州再录》和《商州又录》，长篇小说《浮躁》和《商州》，和后边的一系列关于商州的小说、散文。”

家乡商州是一块神奇的土地。它偏远却并不荒凉；它贫瘠又异常美丽。“别以为这块土地上，有着污水、腐叶、牛粪；我说，这些不干净的东西，却正使土地肥沃起来了。别以为我的身边挤满了荆棘、藤蔓；我说，这些恶劣的玩意，却正使我努力地长直躯干了。”面对故乡的贫穷、落后与肮脏，他并不为耻，而是“十分感谢我身下的这块土地了。黑色的土具有五颜六色，它给了我一点淡淡的绿；我梦想着那花果的红艳，我得加紧着崛进我的根。”

贾平凹很高兴地看到，改革给家乡面貌带来的变化。“1979年到1989年的十年里，故乡的消息

总是让我振奋，土地承包了，风调雨顺了，粮食够吃了，来人总是给我带新碾出的米，各种煮锅的豆子，甚至是半扇子猪肉，他们要评价公园里的花木比他们院子里的花木好看，要进戏园子，要我给他们写中堂对联……这是灾难深重的中国古老农村难得的一段欣欣向荣的时期。

贾平凹全心全意，歌颂着故乡农村的点点滴滴的新变化。“改革开放之初，农村一片蓬勃向上的气象，我有深切体会，我主动地积极地欢呼和歌颂。我土生土长在那里，那里的一丛柏树下还有我的祖坟，还有双亲高堂，还有众亲广戚，我虽然涂抹了不少文章，但真正要写出这个地方，似乎中国的三千方块字拼成的形容词是太少了，太少了，我只能这么说，这个地方是多么好啊！”

在那个时期的文学作品里，《山地笔记》、《腊月·正月》、《小月前本》、《商州》、《天狗》等作品，人物纯朴、善良，格调清新、明丽，切合着当时家乡农村昂扬向上的时代精神，“以商州作为一个点，详细地考察它，研究它，而得出中国农村的历史演进和社会变迁以及这个大千世界里的人的生活、情绪、心理结构变化的轨迹”。

这时期的文学创作，让贾平凹站到了中国一线作家的阵容里。他的短篇小说《满月儿》获得了1978年的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中篇小说《腊月·正月》获得了1984年的全国中篇小说奖，长篇小说《浮躁》获得了1987年的美国美孚飞马文学奖，散文《爱的踪迹》获得了1989年全国优秀散文奖。■